

類 科：都市計畫技術

科 目：都市及區域計畫法規概要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非都市土地於申請人獲准開發許可後，尚需完成那些要件，才能申請辦理變更編定為允許之使用分區及使用地？（25分）
- 二、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之規定，辦理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時，需要擬定之生態都市發展策略有那些？（25分）
- 三、都市計畫容積移轉之送出基地以何種土地為限？接受基地之可移入容積又有何限制？接受基地移入送出基地之容積又應如何計算？（25分）
- 四、何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？請略述其內容，並請說明依法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應由何人（或機關）擬定及審核。（25分）